

# 常州市武进区政府采购

# 公开招 标 采 购 文 件

采 购 人：江南石墨烯研究院

项目名称：全自动实验室反应量热器采购及安装

采购编号：JNSMX公标（2020）002号

日 期：二〇二〇年九月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全自动实验室反应量热器采购及安装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晋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科教城三联路南，信息产业园-研发楼三楼 312）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0 年 09 月 29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NSMX 公标（2020）002 号
2. 项目名称：全自动实验室反应量热器采购及安装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383 万元
5. 最高限价：383 万元
6. 采购需求：本次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内。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9. 本项目接受进口产品。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行政处罚名单及失信黑名单；

（3）营业执照有效经营范围内包含与本项目相关内容，应是相关设备的经销商或厂商；

（4）若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经销商应提供以下之一的证明材料：a 此设备的本区域的经销（代理）商，必须提供上一级经销（代理）商授权投标单位的授权原件，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复印件；b 此项目的授权经销商，必须提供本区域经销（代理）商（或生产厂家）对本次招标的项目授权原件，同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复印件。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0 年 09 月 07 日至 2020 年 09 月 14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30 至 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常州科教城三联路南，信息产业园-研发楼三楼 312。
3. 方式：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

现场报名：现场报名需提供《健康信息登记表》原件（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如实填写登记表相关内容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出示本人健康码至以上地址报名。

网上报名：投标人须将以下报名资料按要求制作并扫描后发送至邮 CZJFJS@126.com，磋商文件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确认缴费。

报名需提供资料

- （1）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 （2）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或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同时提供近三个月（2020年06月-2020年08月连续三个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 （4）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书面声明函原件。（格式见附件）
- （以上资料请按以上顺序简易装订成册加盖供应商公章提供复印件）

**报名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

4. 售价：伍佰元整。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09月29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科教城三联路南，信息产业园-研发楼三楼312

#### **五、开启**

截止时间：2020年09月29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科教城三联路南，信息产业园-研发楼三楼312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70000元整；（中小微企业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供有效证明的，无需缴纳，证明材料详见附件《受疫情影响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投标保证金账户：常州晋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南银行武进支行；行号：314304000010

帐号：1032 3000 0000 0744；

（3）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投标保证金必须是投标单位本单位账户缴纳，银行电汇或转帐（务必备注项目名称），采购人不接受现金等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逾期到账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均将被拒绝。

（4）投标保证金的退还：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资格审查合格但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中标人的投标担保，在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中标保证金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投标保证金无需开具缴纳

凭证，开标截止时间后，由代理机构核查缴纳情况。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①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撤回投标文件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②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定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者拒不交纳所要求的履约担保的，或者拒不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取消其中标资格；③供应商涉嫌违法违规或被投诉，在调查处理期间，保证金暂不退还，待调查处理结果明确后按规定处理；④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放弃投标，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⑤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已经报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提交申请，说明不参与投标的原因；对于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又未书面提交说明的，按《江苏省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常州市武进区供应商诚信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处理，给予诚信分扣分并进行失信行为公示。

3. 供应商有在报名购买采购文件前应重点阅读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合同条款、收费等重要条款，并有权当场终止报名或购买采购文件。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南石墨烯研究院

地址：武进经济开发区祥云路6号

联系方式：0519-8980912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晋发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科教城三联路南，信息产业园-研发楼三楼

联系方式：0519-8885865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女士

电话：18018277569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

（采购人）: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在\_\_\_\_\_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需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

（采购人）: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 该代理人有权在\_\_\_\_\_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 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 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 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需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书面声明函

(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郑重声明：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 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_\_\_\_\_

报名结束时间：2020年 月 日 时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投标单位报名时间：\_\_\_\_\_年 月 日 时

报名应提交的资料	审核情况
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或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同时提供近三个月（2020年06月-2020年08月连续三个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经销商应提供以下之一的证明材料：a 此设备的本区域的经销（代理）商，必须提供上一级经销（代理）商授权投标单位的授权，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复印件；b 此项目的授权经销商，必须提供本区域经销（代理）商（或生产厂家）对本次招标的项目授权，同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复印件；	
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书面声明函	
<b>* 联系电话：</b>	
<b>* 电子邮箱（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b>	
<b>* 被授权委托人确认签字：</b>	

带\*项为报名单位必填项；审核情况由代理机构审核、填写，签章后回复。

附件：

### 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b>个人健康情况</b>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责任。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其一切后果自负。

序号	内 容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 2020 年 09 月 15 日下午 16:00 时前以书面形式递交或扫描件发送的方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文件送达地址同报名地址，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CZJFJS@126.com。 注：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供应商，必须按以上要求提出，未按以上要求提出疑义的供应商将被视为完全认同采购文件，逾期将不接受其对于采购文件的相关异议。
2	现场勘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组织（于 年 月 日起勘察现场。联系人： ，联系电话：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自行踏勘
3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电子版： /份。
4	投标有效期：开标后 45 天。
5	资格审查要求：详见投标文件的格式。
6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7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需要提供（ <u>金额为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u>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提供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一) 当事人

- 1、采购人：详见第二章。
- 2、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的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3、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经过江苏省财政厅备案认可具备采购代理资格的机构。
- 4、评标委员会：系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 5、中标人：系指通过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 (二) 遵循依据及原则

- 1、《政府采购法》；
- 2、《合同法》；
- 3、《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4、《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 5、《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和投诉办法》；
- 6、《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
- 7、《常州市武进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实施细则》；
- 8、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区规范性文件规定。

### 二、招标文件

#### (一) 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及相关补充、澄清和修正文件，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在投标文件中充分反映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 2、投标人应领取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料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自行承担责任，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3、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 4、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使用。

#### (二) 招标文件的解释

- 1、标前答疑：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在标前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未提出异议又参与了该项目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招标文件，开标后采购人不再受理针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异议和投诉。

## 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正：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根据具体情况，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 如需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正，将用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 (一) 投标文件的构成

#### 1、投标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 (1) 投标函
- (2) 商务部分
- (3) 技术部分
- (4) 其他

2、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3、投标文件由投标单位按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方为有效，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

4、投标单位投标一律以人民币为投标结算货币，结算单位为“元”。

5、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应由投标单位按给定格式提供，不得更改。

6、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7、投标文件须装订成册并加以密封，密封袋表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投标单位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给投标人。

8、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必须有法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和盖章。

9、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加盖与投标人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

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须为全名，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0、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 （二）投标保证金

1、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采购活动结束后，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无息退还中标单位。未中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一般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如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投标或其他违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则投标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 （三）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文件无效：

- 1、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
- 2、投标文件未加盖公章或无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
- 3、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填写的；
- 5、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
- 6、投标文件中有多个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 7、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总价最高限价及单价最高限价）或预算价的；
- 8、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9、投标文件背离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必要技术功能要求；
- 10、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 11、各投标文件之间出现不应有的相似、相同、错误；
- 12、提供虚假材料（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 13、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四、投标、开标与评标

### （一）投标

1、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后，核查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的身份（必须提供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如未提供，则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应当拒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

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资格审查和评分要求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开标现场及时提交。

## （二）开标

1、采购人应当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及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如有异议须当场示意提出。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采购人将不予接受，退回投标人。

3、唱标：按各投标单位送达投标文件时间先后的逆顺序进行唱标。投标人代表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在开标记录上对唱标内容予以签字确认。当投标人少于三家时，不予唱标。

4、开标结束之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

（三）**资格审查**：由采购人对投标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格式及要求详见第八章。**

## （四）评标

1、评标委员会：（1）招标人将根据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或5人以上的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及以上的、技术复杂的或社会影响较大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7人或7人以上的单数。

（2）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3）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评标委员会负责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

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7、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8、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顺序。

9、投标文件的澄清：为有利于评选审查，评审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可随时要求投标单位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或说明以书面形式做出的，应有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

10、评标委员会对每份投标文件的报价单进行比较。

1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格式中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进行比较。

12、综合以上分析比较，评标委员会最后作出评标结论，确定中标候选人。

13、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14、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15、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

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五、确定中标

### （一）确定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详见第五章。

### （二）中标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三）采购项目的废标

在评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注意：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的，经审批后，可变更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中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违反政府采购法相关法律法规的；
- 3、转包或未经招标人同意违法分包的；
- 4、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四）中标无效的确认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上述（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有上述（1）至（6）项情形之一的，处

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构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五）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六）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合同签订7个工作日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作为付款的必备条件。

**注意：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与采购人按照规定时间或要求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未按要求进行履约的，将依据《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常州市武进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给予诚信分扣分并进行不良行为公示。**

2、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采购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合格后退还，不计息。

#### **（七）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八）其他条款**

1、投标人中标后直至验收止，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或者分包；如出现上述情形，采购人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提出申请并经批准后，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与其立即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2、不论招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予以退还或者经未中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3、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 **六、质疑处理**

#### **（九）质疑**

1、供应商质疑应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提出，具体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1-58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52-58条以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条款。

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电话等详见采购公告，质疑函格式参见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3、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质疑的，由投标人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未按规定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 **七、监督管理**

供应商违反《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武进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实施细则》规定的失信行为、不良行为等诚信信息予以记录，进行诚信分扣分、进行不良行为公示，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用；对于违反《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根据情况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八、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执行，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评委费由中标单位按实际签到评委数量支付。投标人应将此费用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数量	预算价（万元）	最高限价（万元）	备注
1	全自动实验室反应量热器	1 套	383	383	进口产品
说明	本次招标需对所投标段内的设备全部报价,报价不全为无效投标。投标总报价一次报定,总报价包括全部货物、辅助材料、安装、调试、人工、机械、运输、仓储、保险、运费、各种税费、劳保、专利技术 & 质保期间等一切费用。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二、招标主要技术参数及功能等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带星号（“★”）的技术条款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白皮书、彩页、手册、样本、检测报告等），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评审时可以不予认可。投标技术参数如与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有矛盾之处，以提供技术支持资料为准。

#### 1、主机配置及技术要求：

1.1 配置要求：二级制冷技术控温主机 1 套，UCB 综合控制箱 1 套，-70℃ 超低温循环泵 1 台，电脑 1 台。

1.2 温度范围：-50℃~+230℃；

1.3 温度分辨率：Tr=0.2mK (<100℃)；

1.4 温度重现性：±0.1K；

1.5 温度准确性：±0.5K；

1.6 控温模式：恒温、等温、绝热、蒸回流、结晶等五种模式。

★1.7 控温方式：主机内至少有 6L 或更多冷硅油预存，通过至少 3200 级高精度控制阀自动控制冷热硅油按比例混合；同时以备紧急冷却，保证体系的反应安全。

1.8 升温速率：至少 5℃/min 或更高。

1.9 冷却速率：至少 20℃/min 或更高。

#### 2、反应釜配置及技术要求：

2.1 配置要求：500ml 常压反应釜 1 套，1.8L 60bar 高压反应釜 1 套，压力控制器 1 套，常压液体加料装置 1 套，高压液体加料装置 1 套。

★2.2 温度范围：-50℃~+230℃(常压釜)；-10℃~+250℃(高压釜)

★2.3 体积范围：80ml~500ml(常压釜)，500ml~1500ml(高压釜)

- 2.4 搅拌速度范围: 30~850 rpm。
- 2.5 控制模式: 等速或梯度变化。
- 2.6 扭力矩: 至少 1 Nm。
- 2.7 粘度测量: 实时反馈 Rt 数值变化, 反映体系粘度变化。
- 2.8 压力釜材质: 不锈钢 SS316L。

★2.9 压力范围: -1~60bar, 可以根据设定的压力参数自动调节体系的压力。

★2.10 压力控制精度:  $\pm 0.01\text{bar}$ 。

★2.11 加料方式: 可在最高承受 60bar 的压力下实现进料。

### 3、量热要求:

★3.1 量热方式: 热流量量热。

3.2 重现性: 1—3% (标准实验)。

3.3 传热因子 U (总): 准确度至少 99%以上。

★3.4 热流量热法校准加热功率:  $\leq 25\text{W}$ 。

3.5 Cp 测量: 能自动调节温度的上升和下降速率。

3.6 热流测量范围:  $\pm 750\text{W}$  (反应釜中), Max. 200W (蒸回流冷凝管中);

3.7 量热适用反应体系: 等温反应体系、非等温反应体系、回流反应体系。

★3.8 热流量热方式包括所有进行测量 cp 和 UA 的任务和分析步骤, 完成热平衡包括计算  $Q_r$ ,  $Q_{\text{accu}}$ ,  $Q_{\text{dos}}$  等。

### 4、软件

4.1 控制和量热软件 1 套, 快速量热模块 1 套, 安全评估软件 1 套。

4.2 可以自动产生和安全相关的数据, 包括绝热温升、MTR、是否是加料控制的反应、最大放热速率等;

4.3 安全评估软件可自动评价反应属于五类反应危险度分级中的级别, 给出与反应安全评估的相关数据。

4.4 软件内可建反应装置和化合物数据库, 可自动配置仪器 (如蒸回流, 压力, 加料等) 和提取数据库中的数据。

4.5 可以实时在线显示包括热容 (cp), 热交换面积 (A), 导热系数 (U), 釜内温度 (Tr), 夹套温度 (Tj), 搅拌 (R), 扭矩 (Rt) 等反应参数。

4.6 至少有 8 路独立控制回路, 可在以下控制模式中任意组合: 加料控制 (双组分加料), 质量或体积计量; pH 控制; 压力控制; 蒸回流控制 (可控制回流比);

4.7 软件可以基于通用平台, 并能与其他仪器的软件进行底层通讯和反馈控制, 包括但不限于

于以下仪器：在线颗粒测量仪器和在线反应红外仪。

4.8 电脑为台式电脑，配置至少或高于如下配置：CPU:英特尔酷睿双核 2.13GHz；2G 内存；1T 硬盘。

### 三、商务部分要求：

#### （一）服务要求：

※1、质保要求：供应商报价时须承诺所供货物的主机保修免费质保期为1年（含）以上（自验收报告签字确认日起，开始进入质保期）。

#### 2、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接到保修请求，维修应在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维修人员到达现场，排除故障；48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恢复设备正常使用。必要时应向采购人提供应急备用设备。质保期后，供应商提供终生服务，保证零配件的供给。

（2）每年四次上门对仪器维护保养，并定期电话回访，终身维护。

（3）提供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 3、培训要求：

（1）提供专业的系统的技术培训（操作、维修），工程师现场培训。并保证需方操作人员正常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提供维修资料及维修培训（包括手册和资料），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设备安装后，按国际和国家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

#### （二）交付要求：

1、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120天内供货并安装调试到位。

2、验收标准：设备安装后，需方按国际和国家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供方向需方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当双方对验收标准有争议时，可委托双方一致认可的国家相关权威检测中心进行检测，费用由供货方承担，只有在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买方确认后，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3、送货地点：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和楼层，由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供应商负责，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检验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供应商除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三）付款条件：合同签订7日内定作方支付合同总价30%预付款，承揽方开具合同价的全额增值税发票，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的60%，货物调试验收合格后7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5%，质保期（1年）满一周内付清余款。

**注：为保证本次采购的公平性，如供应商认为上述技术指标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条款，可以采用书面形式，最迟于本目标前答疑会时间前向采购人提出并附相关证明材料。采购人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将对上述相关技术指标做相应修改。逾期提出的书面异议采购人将**

不再受理。

注意事项：

1、对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以“※”号等明目方式标注。

2、本次采购的产品若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则各供应商应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调整公布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选择清单名录中的相应品牌型号的产品报价，否则报价无效。供应商投标产品属于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满足采购要求、价格相等情况下，执行优先采购政策，则各供应商应提供所在产品在财政部、环境保护部调整公布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报价供应商有义务承诺其报价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保清单产品，并在投标文件中清楚显示其在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清单清单中的第几页，否则不予执行优先采购政策。

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报价较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报价也相同，则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标注）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4、融资贷款。根据《常州市关于开展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政办发〔2012〕134号）精神，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需要信用融资时可申请贷款，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开展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投标人的分值；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确定中标候选人单位。

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采购人确认为中标单位。若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采购人确认投标报价低的为中标单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采购人确认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为中标单位。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二、评标标准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明细分值	备注
投标报价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x 30分。	30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符合性：基准分 35 分，投标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35 分，若有响应和正偏离不加分；反之，若有负偏离，则在基准分 35 分的基础上注“★”参数扣 3 分/项，其余扣 0.5 分/项（“★”参数须提供证明文件，评委根据技术性能指标的重要性酌情打分），扣完为止。 <b>带※的为必需满足技术要求，如有负偏离或不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处理。</b>	35	
	品牌档次、选型及市场占有率：评委根据设备品牌质量、选型和该产品市场占有率比较，对投标产品的综合评价进行降序排列，相邻产品综合评价得分差距不得大于 3 分。 （投标人需提供体现其设备品牌质量、选型的相关证明材料或其产品市场占有率的相关证明材料，比如使用该品牌仪器的相关应用文献、客户名单（制造厂家盖章）、仪器现场照片等，评委根据投标产品的综合评价酌情打分）	9	
商务部分	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提供证书原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状态需为“有效”的截图）	2	
	免费质保期：整机质保期不得少于 1 年，每多 1 年加 1 分，最多加 2 分。	2	
	厂家维修站：华东地区有厂家维修站得 2 分（提供有效材料原件，复印件装订在标书中）。	2	
	根据近三年（2017 年 8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所投设备同一品牌（可不同型号）的销售业绩（有核心产品的须为核心产品业绩）比较，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1 分，最多得 5 分。（提供合同原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复印件装订在标书中。）	5	
实施方案	1、服务方案及质量标准：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整体方案的完善性、合理性等方面综合评审，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2、培训方案：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所提供的培训计划及方案的完善性、合理性等方面综合评审，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3、售后方案：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所提供的售后方案的完善性、合理性等方面综合评审，优得 5 分，良得 3 分，一般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15	

注意事项：

1、评分办法中所涉及的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授权函、业绩合同等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相对应的原件或公证件以备核查，否则该项不得分。开标结束之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含原件或公证件）。

2、对于符合中小企业声明函条件的报价部分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第六章 合同格式（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采购内容

-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 2、采购内容：货物或服务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格
- 3、服务范围：\_\_\_\_\_
- 4、服务期限：\_\_\_\_\_
- 5、其他：\_\_\_\_\_

###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小写），\_\_\_\_\_（大写）。

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 2、质量保证：\_\_\_\_\_
- 3、售后服务：\_\_\_\_\_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条 验收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服务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

#### 第七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2、付款方式：\_\_\_\_\_

#### 第八条 违约责任（采购人发布采购文件时明确，并可在适当范围内进行调整）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合同款项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 1 天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总额累计不得超过欠款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欠款总额的 5%，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区财政因素除外。

3、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退还已支付款项。

4、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合同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逾期超过 2 个月的，视乙方无法完成项目，项目自动终止，甲方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并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剩余款项包括已经申请但并未支付款项。

5、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6、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7、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8、其他：\_\_\_\_\_

####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采购代理机构见证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武进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各执一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_\_\_\_\_（盖章）

乙方（供应商）：\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文件

- 1、评分索引表
- 2、投标函
- 3、没有提供虚假材料的声明函
- 4、基本服务承诺书
- 5、资格审查材料
- 6、项目实施方案
- 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8、报价表
- 9、参数偏离表
- 10、商务部分：包括投标人业绩、资信、能力证明材料；包括投标单位情况表、项目负责人及现场人员一览表、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承诺书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以上材料中投标文件投标函、报价表、没有提供虚假材料的声明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投标使用）或授权委托书、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书面声明函必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_\_\_\_\_（正/副）本

项目

---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签字）：

二〇 年 月 日

## 评分索引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文件 页码范围
1	.....	P~P
2	.....	P~P
3	.....	P~P
	.....	P~P
...	.....	P~P
...	.....	P~P
...	.....	P~P

- 注：1. 投标人应对提交的投标文件逐页标注页码。
2. 评分索引表的位置应布置在投标文件前面。
3. 投标人应按上表的格式，对照采购文件中评标办法的评审内容，建立起投标文件相关评审内容与页码之间的索引。

##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收到贵单位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投标。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承接\_\_\_\_\_项目。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  
签订后立即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3、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限为开标后45天。

4、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原始资料。

5、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

6、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财政部《政府采购合同监督暂行办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我们认可并遵守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变更公告、更正公告等）的所有规定。

8、我们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如我们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投标及中标后拒绝遵守投标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单位，我方愿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且我方如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处理。有不可抗力情形的除外。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 二、没有提供虚假材料的声明函

\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项目（\_\_\_\_\_）进行投标，投标文件中所有投标文件所含内容，包括资格、资质、证明材料、业绩、陈述等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基本服务承诺书

一、我单位确保按中标结果确定价格及时提供服务。

二、承诺的服务：（质保期、交货日期、是否响应付款方式等）

-----  
-----  
-----  
-----

三、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

-----  
-----  
-----  
-----

四、对招标文件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若无，表示同意全面按照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执行）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资格审查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暨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1)

\*3、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不需提供。】

\*4、近一年任意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近半年任意月份缴纳社会保障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6、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网上打印凭证加盖公章。【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未被列入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上打印凭证。】

\*7、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书面声明函原件。(格式详见附件2)

\*8、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经销商应提供以下之一的证明材料: a 此设备的本区域的经销(代理)商,必须提供上一级经销(代理)商授权投标单位的授权,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复印件; b 此项目的授权经销商,必须提供本区域经销(代理)商(或生产厂家)对本次招标的项目授权,同时提供逐级经销(代理)商的证书复印件;

\*9、所投设备的白皮书、彩页、手册、样本或检测报告。

注意:

1、以上加“\*”材料若不符合投标资格要求(或资料不齐全、资料不合格),则资格审查不通过。

2、资格审查的相关各种资格、资质、证书、证明、业绩合同等材料需在开标现场及时提交,开标结束之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供的任何补充材料(含原件或公证件)。

附件:

##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使用）

（采购人）：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在\_\_\_\_\_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需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2、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

（采购人）：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_\_\_\_\_项目采购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投标报名、资格审查、签署投标书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或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书以及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代理人在其权限范围及代理期限内签署的一切有关合同、协议和文件，我单位均予以认可并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结束或新的授权委托书送到之日。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需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 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书面声明函

\_\_\_\_\_  
(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郑重声明: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记录名单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我方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项目技术方案

采购文件中提出的需求是最基本的服务要求，各投标人须响应这些要求，并可以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优势进一步优化。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六、报价表

###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 _____ 大写：人民币 元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编号	明细配置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质保期	产地	交货期	备注
1										
2										
3										
	随机工具、备品备件、标准样品									
...	...									
投标总价		¥ _____ 大写：人民币 _____ 元								

填写说明：

1. 投标总价为货物到达招标人现场并安装完毕调试验收合格的费用（包括货款、运输费、基础费、保险费、安装费、检测费等，所有费用均计入合同总价中）。

★2. 如投标人的投标总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涉嫌恶意竞争，扰乱市场秩序的，投标人将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3. 表中未列出而投标人认为要单独列出的报价项目，投标人可增加列出，并计入“投标总价”中。

4.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参数偏离表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为了评审的需要，投标人应将这些条款的异议逐条提出或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偏离。

章节号	投标人的偏离	投标人偏离的理由	备注

带★号的指标为必须满足的关键指标，不接受负偏离！

带#号的指标允许负偏离，负偏离的在上表写明偏离参数。

如无偏离，请在本页上写“无”，并附在投标文件中，对于均填写“无”的投标人，一旦中标，采购人将按照采购需求的参数进行验收，任何一项不满足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九、其他商务材料

### （一）业绩、资信、能力等证明材料

业绩、资信等级、项目负责人及技术人员的相关要求详见评分办法及投标文件格式。

### （二）投标单位情况表

投标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如有请另附页说明）					
备注						

(三) 项目负责人及现场人员一览表

项目负责人及现场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荣誉	责任或分工
						组成人员
						组成人员
						组成人员

注：可添加格式。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委托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本公司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小写¥：\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 受疫情影响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三部局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本公司在本次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生产经营活动确受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投标（谈判\询价\磋商）保证金不予免除。